

中共湖州市委统战部
湖州市社会主义学院

文件

湖社院〔2015〕1号



关于印发湖州市社会主义学院 2015年主体班次培训计划的^{通知}

各县（区）委统战部、各民主党派市委会、市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市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2010—2020年党外代表人士教育培训改革和发展纲要》精神要求，市委统战部与市社会主义学院共同制定了2015年度主体班次培训计划，经市委常委会研究同意，现将培训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班次安排

全年共安排主体班次四期：

1. 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专题研讨班
2. 民主党派骨干培训班

3. 宗教界骨干培训班
4. 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培训班

二、培训内容

主要学习包括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在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提高政治共识；重点学习中央统战工作会议、中央民族工作会议、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与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》精神，以及党的统一战线工作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凝聚思想共识；学习党派工作、民族宗教工作等相关业务知识；交流经验，研讨工作的难点和对策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培训班由市委统战部和市社会主义学院共同负责。学员选调工作由市委统战部负责。各班次学员入学通知由市委统战部和市社会主义学院于开学前发出。市社会主义学院负责教学计划的制定和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湖州市社会主义学院 2015 年主体班次安排表

中共湖州市委统战部

湖州市社会主义学院

2015 年 2 月 16 日

附件

湖州市社会主义学院 2015 年主体班次安排表

序号	班次名称	学制安排	培训对象	人数	责任部门	联系领导
1	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专题研讨班	6.1-6.5	全市统战系统干部	60	市委统战部 市社会主义学院	崔凤军
2	民主党派骨干培训班	9.28-9.30	全市各民主党派骨干成员	60		
3	宗教界骨干培训班	6.15-6.19	宗教团体教职人员、宗教场所主要负责人及宗教界代表人士	60		
4	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培训班	11.16-11.22	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	60		

抄送：省社会主义学院办公室、教务处，市委组织部。

湖州市社会主义学院办公室

2015年2月16日印发
